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同佳國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6)

有關

注資及收購豐碩生物醫藥科技100%股權及 廣東科綠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51%股權以及 注資以取得豐源華科生物科技28%股權之 須予披露交易之 補充協議

茲提述同佳國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之公告(「二零一五年公告」)、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之公告(「二零一八年三月公告」)、二零一八年九月六日之公告及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六日之公告。除文義另有所述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一五年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交易時段後)，買方、賣方、趙先生、目標公司1及豐碩生物醫藥科技訂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以補充協議條款，其協定如下：

1. 目標公司1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利潤淨額已經審核，且目標公司1之二零一七年實際利潤為人民幣17,680,000元，未能達到人民幣38,000,000元之保證利潤。賣方已同意向買方賠償人民幣5,690,000元；

2. 目標公司1承諾如下：

- 其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利潤淨額(「二零一八年保證利潤淨額」)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利潤淨額(「二零一九年保證利潤淨額」)(均為「保證利潤淨額」)將不少於人民幣20,000,000元。趙先生及賣方同意，倘未能達到二零一八年保證利潤淨額或二零一九年保證利潤淨額，則賣方將在無需另付代價情況下轉讓其持有的目標公司1(「X」)以下列公式計算的百分比的股權予買方：

$$X = 28\% \times (2000 / \text{保證利潤淨額} - 1) \times 100$$

附註：保證利潤淨額應為(i)人民幣20,000,000元(如超過人民幣20,000,000元)，及(ii)人民幣11,320,000元(如低於人民幣11,320,000元)。

- 其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目標收益(「二零二零年目標收益」)將為人民幣38,000,000元。趙先生及賣方同意，倘未能達到二零二零年目標收益，則賣方將轉讓目標公司1(「Y」)以下列公式計算的百分比的股權予買方：

$$Y = 28\% \times (3800 / \text{二零二零年目標收益} - 1) \times 100$$

附註：二零二零年目標收益應為(i)人民幣38,000,000元(如超過人民幣38,000,000元)，及(ii)人民幣11,320,000元(如低於人民幣11,320,000元)。

3. 根據協議，買方保留強制執行履約責任之權利，而賣方及趙先生應無條件合作。倘目標公司1能夠達到二零一八年保證利潤淨額、二零一九年保證利潤淨額及二零二零年目標收益，則買方不得要求賣方進一步轉讓股權。

除上述補充協議所載之修訂外，協議的所有其他主要條款及條件仍然具有十足效力。

承董事會命
同佳國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偉權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偉權先生、鄭孝仁先生及葉炯賢先生；非執行董事侯凱文先生及林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至穎先生、麥楊光先生及黃耀傑先生組成。